

# 北方新报

®

第5813号

2021年4月1日 星期四

农历辛丑年二月二十

今日16版 零售价1元

★内蒙古日报社主管主办 ★《北方新报》编辑部出版



##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中央财政今年预算安排1561亿

9版

■2版

### 守护舌尖上的安全： 全区检察机关 一年多来立案1534件

■3版

### 首府多条路段 无非机动车道 市政局拿出解决方案

■5版

### 呼和浩特市城区 小升初划片已公布？ 假消息！

■10版

### 新冠病毒溯源研究报告： “极不可能” 通过实验室传人

■11版

### 一支笔含十种毒 警惕“高颜值”文具 暗藏高风险



### 缅怀先烈

3月31日，呼和浩特市英华学校的少先队员来到乌兰夫纪念馆，怀着无比崇敬的心情，缅怀先烈，致敬英雄。清明将至，连日来，首府各界人士纷纷走进乌兰夫纪念馆，缅怀先烈，接受红色教育。

摄影/北方新报正北方网记者 牛天甲

## 倡议文明祭扫：哀思寄网端 平安过清明

新报讯(北方新报正北方网首席记者 刘晓君) 3月30日，记者从内蒙古自治区民政厅了解到，为了进一步巩固常态化疫情防控向好态势，消除火灾隐患，实现文明祭扫、平安清明目标，自治区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与自治区民政厅共同印发《全区2021年清明节文明祭扫倡议书》，倡议广大干部群众积极探索运用祭祀新方式。利用互联网等新模式开展网上祭祀活动，这既能减少人员大量聚集，减轻疫

情防控压力，又不受空间限制，随时随地可以参与；用鲜花代替烧纸钱、植树进行缅怀、书写寄语、撰写回忆录、晒全家福和微视频讲述先人故事等方式，提升传统节日的现代意义。

两部门倡议广大干部群众，合理安排祭扫人数、压缩祭扫时间，公共场所坚持全程佩戴好口罩，随时随地做好个人防护，遵守疫情防控有关要求。努力践行“绿色环保、文明健康”理念，严格遵守防火和消防规定，不

在殡葬服务机构内、山上坟头、草原林区、交通路口、街道马路、公园广场、社区小区等场所烧纸焚香、燃放鞭炮等。积极配合相关部门，严防火灾和其他安全事故的发生，维护我们优美的人居环境。

倡议广大干部群众弘扬传统美德，倡导祭扫新风尚。大力弘扬中华民族孝敬老、勤俭节约的传统美德。秉持“厚养薄葬”良好理念，摒弃殡葬陋习；文明祭奠，将纪念逝者与弘扬

优良家风相结合，不封建，不铺张，使祭扫达到“传递亲情、传承家风”的真正目的，同时树立文明节俭、生态环保的殡葬新风尚。

倡议各级党政机关、企事业单位要教育干部职工把清明追思先贤、先烈与党史学习教育相结合，深刻领悟党的初心使命。广大党员干部更要带好头，做好移风易俗的示范者、安全秩序的维护者，积极向亲朋好友和身边群众宣传文明健康安全的祭祀方式。



总编辑：李德斌 本版主编：任艳荣 版式策划：张文龙 责任校对：绍文